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股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工作。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2018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本届监事会同意提名魏琳先生、孙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累计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3月6日

附件：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魏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生，大专学历，金融经济师、注册资产评估师。1987年参加工作，1985-2001年在中国工商银行兰州分行七里河支行工作；2001-2005年在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资产评估及财务审计工作；2005-2012起在兰州恒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资产评估及财务审计工作，任评估部经理；2012年至今担任甘肃恒瑞资产评估事务所执行事务合伙人，并于2016年获甘肃省资产评估协会授予的“甘肃省2014-2015年优秀资产评估师”称号。现兼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孙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生，郑州大学法学学士，2010年取得法律职业资格，2017年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资格，现任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风控部负责人，兼任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先后就职于央企中广核、上市集团宝德控股（宝德科技 8236HK、中青宝 300052），从事多年投资类风险控制和法务事项，先后代理多起商事诉讼、仲裁案件，擅长基金设立、项目投资、投后管理全体系风险评估、监控及解决策略方案制定及落实，并先后主导搭建多只私募基金法律架构及所涉及文件、协议，具有丰富的处理经验。